

散文

随笔

山谷随想曲

李阳波

山谷轻轻推开燥热的云与水气,适时让蝉声鸟声浮升上来,次第溶化在迷茫的暮色。山里的黄昏,竟不是想象中那样宁静。聒噪的草木虫鸟,混合着湿润的空气,侵袭这微风的山头。仔细聆听,这场豪华的宁谧却有着无法说清楚的秩序。不知是何种鸟鸣的声音,在此起彼落之间暗藏着一阵节奏。我无法理解那是属于祈求还是呼唤,在相互共鸣中传出的旋律,维持着一定的时间距离。

大自然的合唱,大格局的演出,应该是不需要事先的精心设计。我侧耳辨识怎样的回声来自怎样的位置,终于也情不自禁为它们暗暗打着节拍。我看不见任何一个演唱者,窝藏在林内的禽鸟当然也不知道我参加了合奏。渐渐的,我假想自己是一位指挥者,禽鸟似乎是随着我手势而发出声音。沉浸在没有曲名的音乐里,我的内心也升起一首高亢的颂歌。有某种感动战栗着我的灵魂,坐在山头,我竟是怎么投入而专注。你大概听不见我的歌声,也懒得问我究竟在陶醉什么。但是,你从来不会怀疑我的投入而专注。

你熟悉我那种执着的脾性,一旦做了选择,就很难动摇。就像我参加禽鸟的大合唱,集中意志去辨认每一个音符。低沉的主音,传自左边山坡的林中。紧接着,右后方的树丛就会报以清脆的回音。大约静止数秒后,右下方的乔木悠然撩起两声等长的共鸣。如是周而复始,不信你听看看。不要让那失控而乏味的蝉声扰乱你的判断,把那些噪音过滤掉,你就清楚听见一支黄昏奏鸣曲。

我已习惯穿越噪音,去追求真正的旋律。山外的学问与世事,不也都暗藏各自的一定秩序。我专注地寻找那样的秩序,找到恰当的共鸣者。共鸣,既是感应,也是感动,纯然是出自内心深井的一种回响。坐在书斋里,面对着层叠的书籍,不也是在寻找频率相应的音调吗?坐在众人中间,接触各种情谊的朋友,不也是在寻找音色和谱的对谈吗?众书寂寂,总会不期然放射出一个声音,等待着辨识而终于产生共鸣。那样的时刻,并不可能俯拾即得。走过整排的书架,穿越拥挤的厅堂,有时不免是赢得一个空间的心情。

当我共鸣时,指的是生命的深沉感动。我追求的知识与学问,如果不能使我的灵魂发生战栗,不能使我的情感产生饥渴,则手上捧读的书籍就会成为负担。知识的累积,从来就不是为了身外的名位或荣耀,而是为了滋养生命的色泽与质感。知识就像爱情,往往使人勇敢无比,并且产生力量,付诸真正的行动。我敢于改造自己的思想,勇于转变自己的生命轨迹,完全是出自魂魄的震颤与生命的觉醒。我汲取的文学知识,具备的历史意识,甚至是我参与过的政治活动,都是对我的土地所产生的一种共鸣。在时代的大合唱里,我毕竟从未缺席。

坐在这霞光逐渐稀薄的山头,我听见鸟声慢慢稀疏,蝉声也有了疲态。我知道这支黄昏奏鸣曲已接近尾声,山林的音乐美宴终于到达需要收拾的阶段。只是我体内的共鸣仍不止息,暮色浓稠,袭来的寂静夹带着一支看不见的颂歌。告别山头时,我是一片轻轻推开山谷的晚云,是一支流淌在林间蜿蜒的歌声。



山水(国画) 胡若思

夜空里飞逝的那颗星

熊良

去年夏秋交替的一天,我在北京燕山脚下参加中央纪委的一个学习班。临近子夜,一阵急促的手机铃声将我的睡意驱赶得无踪无影,大学同学杨家驹来电告知我刘老师去世的消息。刹那间,一种无法言状的悲伤油然而生。

上世纪70年代末,我和全国成千上万的热血青年一起参加了全国高考。进入校园,我和同学们深感这个梦想实现得艰辛,更加懂得珍惜所拥有来之不易的学习机会。先不说图书馆丰富的藏书和整洁幽雅的校园环境,单是不乏名家荟萃、造诣颇深的教师方阵,就足以使刚从高中步入高校门的同学们尽情燃烧与释放青春的激情。更为骄傲的是,我那时有幸成为中文系现代文学教研室主任刘文场教授的一名学生,并从此与刘老师结下了深厚的师生情谊。

记得初次聆听刘老师讲金专专题课的时候已至冬天。那天上课铃声刚过,教室门被轻轻推开,走进了一个看上去40来岁、中等个头、体态微胖的中年人,一张略显严肃的方脸上,布满着不苟言笑的神情。他轻轻地摘下灰色围巾,在黑板上用流利的行草书写下了自己的名字,几句简短的自我介绍话语过后,他便开始讲金专的处女作《灭亡》的创作背景。我猜想,这样一个矜持的老师肯定既严肃又古板,无非是照本宣科再交代一些阅读篇目而已。没想到,他那带有河南封丘地方口音的娓娓道来和充满激情的语言,彻底颠覆了我和同学们对他的传统判断。在那个风雨如磐的时代,一个出身于官僚地主家庭、从小目睹封建大家庭内部腐败堕落、钩心斗角的黑暗生活的热血青年,怀着对封建专制主义摧残罪恶封建制度、封建家庭的痛恨和对自由生活的热情向往,决然离家出走,于1927年至1928年赴法国留学。入夜时分,身处异国他乡,巴黎圣母院的钟声轻轻地叩击着这位青年的心扉,于是,这位青年作家便在孤独与寂寞中完成了他的处女作中篇小说《灭亡》……他绘声绘色、引人入胜的讲解,立即把同学们带入了巴金跌宕起伏的思想波澜之中,我和同学们也分明一同听到了巴黎圣母院那悠扬的夜半钟声。

课堂上的刘老师与他的表象仿佛判若两人,只见他轻轻地挥舞着手臂,滔滔不绝的旁征博引和左右逢源,渐渐洪亮的声音震动课堂,两只不大的眼睛流露熠熠神采,神情激动的脸上不时放着红光……那时的他,就宛如一块硕大的磁铁,紧紧地吸引着同学们的注意力和无数双眼睛……下课铃响起,他便又恢复了刚进教室时的神态,从容地围上围巾,把教案和书本往腋下夹,又沿着来时的脚印离开教室。

听了刘老师的几次现代文学课,我不能不被他的渊博学识和讲课艺术深深感染,也从此喜欢上了现代文学这门专业课。

刘老师讲授的现代文学课具有神奇的艺术感染力,也使我完全地体会到了现代文学的价值,以至于最大限度地引领我去浩瀚的书海中尽情地吸收营养。时有周末时间或者晚饭后,他在校园东北角的平房家里便成了我最好的去处,他的卧室兼书房的陋室又成了我的第二课堂。他也常常告诫我说,要多读书,读好书,同时要学会处理好精读与泛读的关系,所谓精读,就是对那些必读和值得重读之书,反复研

读,细细品味,用心体会,直到消化吸收,为我所有,为我所用。这是做学问的人不可或缺的基本功。所谓泛读,就是广泛的浏览。这对开阔眼界,拓宽知识面非常必要。鲁迅先生曾劝习文的青年不妨读点自然科学方面的书,理工科的青年不妨读点文学方面的书,用意恐怕就在于此。还要会读书,比如研究郁达夫的创作历程和心路历程,就不能不读《日记九种》。遵照老师的要求,我到图书馆读了郁达夫的《日记九种》,这本书不仅使我了解了一个有血有肉、有爱有恨、家国情怀兼备的立体形象的郁达夫,而且为我了解掌握这位卓有才华的作家奠定了基础。以至于我参加工作多年后,向一位研究郁达夫的专家提出自己的见解时,对方立时向我投来惊讶的目光。我莞尔一笑,那时,也真正明了与体味到老师曾经的谆谆教导和良苦用心。

几年的大学生活结束了,我被分配到了豫西北的一座城市工作,但社会生活并非向我呈现玫瑰般的色彩。告别校园,告别了校图书馆后面我常常读书的芬芳四溢的丁香园,理想与现实的碰撞,常常使我茫然失措。捧起这一时难以读懂的社会生活百科全书,无助时我曾致信向刘老师寻求解题之法。他在很短的时间内便飞鸿传书,赐我答案:帮你再复读一遍孔子名言:“君子食无求饱,居无求安,敏于事而慎于言,就有道而正焉,可谓好学也已。”懂吗?我懂了,从此我按照老师给出的题解去生活,去工作,去学习,去做人,去充实自己,去矫正自己。参加工作三十多年来,恩师之教诲,一直令我感慨不已,受益至今。

女也都与豪门联姻,互相攀附。盛氏家族在两百年间繁衍了八代子孙,经历了一系列的社会变革和动荡,可谓大起大落,大喜大悲。盛恩颐、盛爱颐、盛方颐等,都是十里洋场的宠儿,盛老四的车牌4444,七小姐与宋子文的恩怨,都为老上海所津津乐道。20世纪50年代,盛氏家族全面衰落。但盛家后人如盛毓瑜、盛毓度、盛承慧等,不仅靠自身奋斗重振了家业,更是乐于回馈社会,投身慈善,盛氏家族在社会发展潮流中沉淀,稳步前行。

新书架

《细说盛宣怀家族》

干琛艳

本书为近代上海第一豪门盛宣怀家族的历史纪实。作者多年来遍寻资料,勤作访问,东飞日美、南下港台,参阅大量文档,挖掘珍贵口述史料所得。作为洋务运动的一员干将,盛宣怀一生亦官亦商,亦中亦洋,创造了中国洋务史上十余项“第一”,对近代工商业的发展影响极大。本书采用纪实文学的形式,且图文并茂,引人入胜。细分十四章,从江淮一带常州盛氏说起,以盛宣怀为主轴铺开海派豪门网络。盛宣怀八儿八女,或风流,或多情,子女也都与豪门联姻,互相攀附。盛氏家族在两百年间繁衍了八代子孙,经历了一系列的社会变革和动荡,可谓大起大落,大喜大悲。盛恩颐、盛爱颐、盛方颐等,都是十里洋场的宠儿,盛老四的车牌4444,七小姐与宋子文的恩怨,都为老上海所津津乐道。20世纪50年代,盛氏家族全面衰落。但盛家后人如盛毓瑜、盛毓度、盛承慧等,不仅靠自身奋斗重振了家业,更是乐于回馈社会,投身慈善,盛氏家族在社会发展潮流中沉淀,稳步前行。

诗二首 蒋长青

开封府

一把大印开门,门开两扇是湖
一浊一清浸染外固,湖底有鸣锣开道
几任府尹多为贤士,帝王难眠雪夜造访于此
明月几时有始流放,途中无人理会月里月外的事情
先忧天下后乐天下那帮文臣,开始集中泼墨
脚步点点滴滴,用祥符调唱汴梁

食言

阎泽川

在生活中,人们常用“食言”一词比喻那些说话不算数、不讲信用的人,你知道吗,这里面还有一个典故呢!

春秋时期,鲁哀公从越国返回鲁国,大夫季康子和孟武伯赶到鲁国南部边境去迎接他。当时,大夫郭重为哀公驾车,见到季康子和孟武伯后,郭重提醒

书法菩提

身比黄花还瘦,墨和纸相敬如宾
花在早晨里洁净盛开,节拍宽容柔弱或渐强
字是字的佛
观台花开,任何念头都可以如释重负
笔端凝聚着容颜,流在一条施洗的河里
心海在想象和企图之间反复徘徊

指尖相拥而泣舞出一片惊鸿,笔墨宁可白流淌
肌肤如宣,怎样皈依那个朝代的繁盛

哀公说:“这两位嘴里的坏话多着呢,请主公详察。”

君臣见面之后,哀公设宴款待。孟武伯很讨厌郭重,于是边饮酒边说:“郭重,你为什么长得这么肥?”季康子插话说:“郭重跟着主公辛辛苦苦奔波,可是孟武伯却说说他长得肥胖,该罚酒!”

鲁哀公想起季康子和孟武伯屡次违背诺言、不肯接自己回国的事,于是指责骂愧说:“是食言多矣,能无肥乎?”意思是这个人吃自己的话多了,能不肥胖吗?季康子和孟武伯听出了鲁哀公话外之音,脸上讪讪的无言以对。这次饮酒,搞得大家都很不高兴。从此,鲁哀公和大夫之间开始互相憎恨。此后,人们就用“食言”来代指不守信诺的行为。

连载



能,顺安急了,飞脚踹开窗户,扑通跳下,挺举一手扯起陈炯,将他拖到窗边,猛力推下,急又折回门口,将门闩牢,返身跳窗,与顺安一道,将陈炯架起飞逃。

三人在夜幕掩护下由城墙的缺口处逃出,来到郊外乡下。翌日晨起,顺安外出打探,听闻清兵已在凌晨之时封住城门,正在城

中四处搜捕。直到此时,陈炯方信昨夜是死里逃生,拱手谢过挺举和顺安。

三人由水路辗转来到湖州。顺安上岸,发现这里也在捉拿陈炯,且画像上竟然多出一副络腮胡子。看来,陈炯老家也不可待。听闻陈炯有意前往日本投奔孙中山,挺举说服顺安,三人弃船,沿乡路夜行逃匿,直奔上海。

为之一惊的消息
从宁波回沪后,鲁俊逸动用所有资源,连续探测数日。无论是善义源还是润丰源,均未听到任何反馈。麦基洋行的那批货物也让老潘他们抖落得干干净净,倒手之间净赚三万余元。

鲁俊逸长出一气,却也未觉出轻松,因为他的心头仍旧压着一桩大事,就是泰记何以突然在他钱庄里存放十万两银子。

鲁俊逸从老潘口中得知,泰记把银子存入后,再无音信。老潘也有打问,但在钱庄存银取银是客户的权利,何况泰记存入的是三万两,茂升完全可以放心使用。

鲁俊逸越不敢掉以轻心。他深知,在这个只有真金白银才能

说话的上海滩上,既没有无缘无故的爱,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。丁家拥有财大气粗的银行,却将银子莫明其妙地存入他的庄里,背后必定有个说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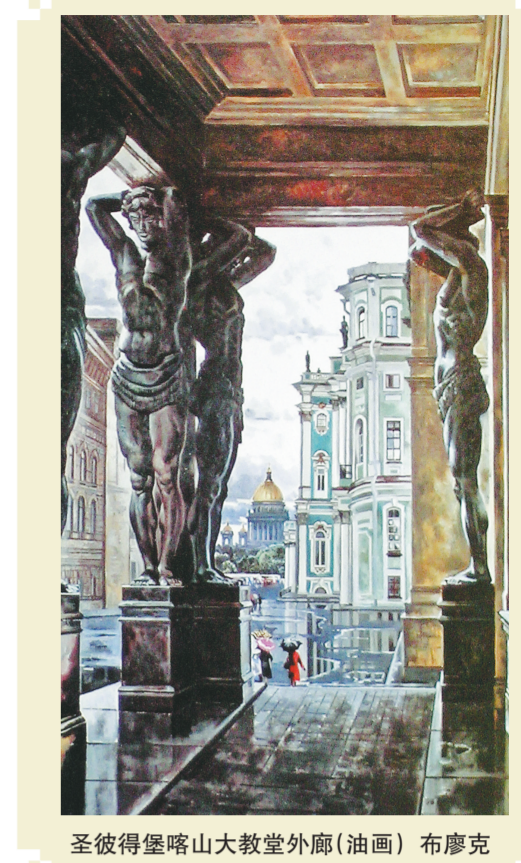
俊逸与老潘议论良久,终也未能议出个所以然来。

这日晨起,俊逸在收拾从老家带回来的行李箱时,看到伍家的镜湖双喜字画,似是想到什么,叫来齐伯,叫他寻来工具,将字画挂上。

齐伯挂好画,俊逸站在几步开外,正在欣赏,电话铃响了。“是合义兄呀。”俊逸拿起电话,眉开眼笑,“呵呵呵,电话一响,就想到是你……是哩,我回去看看老夫人,这刚回来,正要去望望你哩。啥事体?……好哩,我这就去。”

俊逸放下电话,提起黑包,转对齐伯道:“齐伯,我这就出去一下。啥辰光你得空,你在后院腾间屋子,备好床铺,近日或有客人。”齐伯问道:“是男眷还是女眷?”

“男眷。”“啥辰光到?”



圣彼得堡喀山大教堂外廊(油画) 布廖克

知味

游北海 食沙虫

侯坤

生在内陆城市,我对海鲜有一种近乎崇拜的向往。到了北海,自然更要品尝一下这驰名全国的海鲜大餐。走进一家海鲜酒楼,刚步入大厅,一行人的目光就被一旁众多的玻璃鱼缸吸引了。里面种类繁多海鲜,鱼虾蟹自不必说,单是我们叫不上名字的品种,就有不少。

一行人正像刘姥姥进大观园一般地欣赏着这些千奇百怪的海洋生物,忽然人群都聚集到了角落里一个并不起眼的塑料桶旁。围观者不时发出莫名其妙的赞叹或是惊讶的声音。我凑过去一看,着实也吓了一跳。

塑料桶内密密麻麻地挤满了许多巨型蚯蚓一样的生物,看着这些生物不停地蠕动,我感觉脊背有些发凉。说实话,这种生物的外貌实在不佳,聚集在一起,看起来更是令人微微作呕。一些女孩也凑过来围观,甚至不由得发出了惊恐的尖叫。问过服务员后才知道,这种“巨型蚯蚓”其实也是一种海鲜,而且在全国都赫赫有名,叫作沙虫。众人一番感慨,纷纷表示:这种东西我可是绝对吃不下。

开始点菜了,听着服务员对沙虫的介绍,几个馋嘴的人开始心动了。据说,这沙虫学名方格星虫,生长在沿海滩涂,对于生存环境要求十分苛刻,一旦海水污染便无法生存,因此有“环境标志生物”之称,绝对绿色健康。更为重要的是,这沙虫味道极为鲜美,其味道不逊于海参、鱼翅等名贵海鲜。而且这沙虫富含蛋白质、多种氨基酸及微量元素,有抗病毒、防癌、调节免疫等食疗功效,人称“海洋中的冬虫夏草”,足见其营养价值之高。“真这么好吃这么有营养?咱要不吃尝尝吧。”有人喊道。众人也不似之前那般抗拒这沙虫了,于是便点了一道沙虫牛腩鱼汤和一份沙虫干。

菜上来了,几个胆大的先动起了筷子。吃了几口后,都大赞沙虫味道鲜美。其他人也终于按捺不住,抛却最后一丝心理上的顾忌,纷纷品尝起来。这一尝不要紧,沙虫的鲜美完全超乎了众人的想象,不一会儿,沙虫干就被吃得一干二净,汤罐也被喝得见了底。此时,许多其他的菜品众人甚至还没顾得上品尝,足见沙虫美味的吸引力。

见我们由心怀顾虑到大快朵颐,转变得如此之快,服务员也忍不住调侃起来:“每一次客人刚进店时,都会说这沙虫我绝不会吃一口,可每一次真正动起筷子后,最先被一抢而空的,也总是这沙虫,您说有趣不有趣?”众人原本正沉浸在对沙虫的鲜香的回味中,听他这么一说,都不由得哈哈大笑起来。

“为何你我皆醉死不得?”

“因为陈某明日要做一桩大事体,不就得麻烦伍兄哩!”

“小事体,让在下做什么,陈兄只管讲出!”

“就做这个,”陈炯指下自己的身体,“万一下下玩砸了,这一百多斤,还得麻烦伍兄寻个地方埋了,免得便宜野狗!”

“这个好说,”挺举显然完全喝高了,根本没明白陈炯说的是啥,只管接腔,“陈兄这想玩啥花样?”

“狗日的巡抚拿到在下几个兄弟,明日监斩,在下这下宰了那厮,救出兄弟!”

陈炯此言出口,唬得顺安一口菜卡在嗓眼里,吓得脸红脖子粗,两眼大睁着盯向陈炯。

二人说话声音极高,全然忘乎所以了。

“阿哥,”顺安这也吐出卡嗓之物,狠扯挺举衣襟,压低嗓音,带着哭腔,“你这是要……”比个手势,“杀头哩!”

挺举盯住他问:“陈兄欲寻何物?”

“你的兄弟说得极是,”陈炯朗声道,“在下就是革命党,奶奶个熊哩,今儿我姓陈的这先革他一命了!”看向顺安,“兄弟,寻把剪刀来,看在下把这狗日的辫子咔嚓剪去!”

“陈兄爽快,”挺举应声附和,“剪剪剪,在下这也剪掉它狗日的!”

“阿哥!”顺安啞起嗓子,声音严厉。

“苍天在上,”陈炯将手中辫子连抖几抖,“在下当着两位兄台之面,对天起誓:陈炯此生,不仅要剪掉这根长辫子,还要剪掉千千万万大汉爷们的长辫子!”看向顺安,“兄弟,剪刀呢?不是让你去拿剪刀来吗?”摇摇头晃悠站起来,“好好好,兄弟不拿,在下自个寻去!”

陈炯刚走两步就扑通倒地,呼呼大睡起来。这边挺举也将下巴搁在桌上,沉沉睡去。远远候在边上的小二叫来掌柜,喃喃咕咕一阵,掌柜扫来一眼,与伙计将二人分别拖进房间。

顺安看得真切,迅即清醒,假作醉睡,顺手提起包袱,脚步踉跄地跟到挺举房里,就地一躺,呼呼作响。有人关牢房门,脚步远去。

听到脚步声没有了,顺安忽身爬起来,悄悄开门,跟到外面,果见掌柜与小二正在商谈是否报官的事。

顺安忙回去叫挺举,可无论如何折腾,挺举只是不醒。顺安急了,拿到一只脸盆,悄悄开门,猫腰溜到湖边,舀来一盆凉水,照头浇上。经此一激,挺举总算醒了,不无懵懂地看着顺安。顺安扯他快走,挺举追问因由。顺安无奈,只得压低声音,将事体一五一十急讲一遍,再次扯他快走,不然就死定了。挺举的酒这也完全醒了,二话不说,急到陈炯房间,却也是死活扯他不起。顺安早已包袱在身,催他抛下这个祸事精,离开这个是非之地。挺举却似没有听见,又是捏,又是拧,费尽九牛二虎之力,总算把陈炯整醒了。陈炯还没明白怎么回事,远处响起脚步声,一阵,掌柜扫来一眼,与伙计将二人分别拖进房间。